

2021年3月26日
星期五
星级编辑/蔡富根
组版/李静
校对/刘洁

最低工资标准不容“缺斤少两”

■ 吴睿鹤

时评
Shi Ping

今年以来，多地上调了最低工资标准。然而，有部分企业却利用延长工时、剔除福利待遇等变相稀释劳动者最低工资。这一显然违反劳动法及最低工资标准相关规定的行为，为何存在？记者调查发现，企业违法成本低、劳动者维权成本高，或许是问题关键。（3月25日《工人日报》）

按照现行《劳动法》和《最低工资规定》，最低工资标准一般采取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两种形式，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工资一般包括奖金和一些补贴。

作为一项“兜底”的公共政策，最低工资

标准以法律形式来干预工资分配，既是对全时全日劳动密集和体力付出比较多的岗位劳动者提供基本生活保障，更是政府调节经济活动，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与正义的重要手段。

然而，放眼国内各地，或是暗度陈仓，或是明目张胆，总有一些用工企业通过延长工时、剔除福利待遇等手段，来变相稀释劳动者最低工资，不依法执行最低工资标准，从而让最低工资严重“缩水”，变得“缺斤少两”。

实际上，《最低工资规定》第十二条明确规定，用人单位依法应当支付的最低劳动报酬，其组成不包含延长工作时间工资，劳动者在夜班、高温、低温、井下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对于违反本规定的，《最低工资规定》十三条规定，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

责令其限期补发所欠劳动者工资，并可责令其按所欠工资的1至5倍支付劳动者赔偿金。

现在的问题，尽管制度规定得明明白白，清清楚楚，但企业胆敢置法律不顾，主要是违法成本太低，从2004年制度实施以来，若干年鲜见受到处罚的。而作为企业员工，又因维权成本过高，严重制约着员工通过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除支付律师费之外，有一些交通费、复印费、诉讼费以及员工都要全程参与其中，譬如，在立案、开庭等过程当中，当事人不仅不能按时上班，还要被扣除工资等。

面对企业变相稀释劳动者最低工资行为，政府职能部门绝不能视而不见，要主动出击，做好日常核查，严格按照现行最低工资规定，加大对不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企业处罚力度，从而维护企业弱势群体员工的合法权益。

市场星报

国内统一刊号 CN34-0062
邮发代号 25-50

时 事 乱 炖

篡改食品生产日期被重罚 一点不冤

■ 左崇年

因篡改食品生产日期被罚款301万元，上海和亦食品有限公司不满处罚“过重”，起诉行政机关。3月15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原告上海和亦食品有限公司不服被告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以及被告松江区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一案，当庭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3月25日《工人日报》）

在一些人看来，因篡改食品生产日期被罚款301万元，是小题大作，太重了！而且有点冤。笔者倒为重罚篡改食品生产日期叫好！这是咎由自取，不值得同情。

众所周知，生产日期是食品的“出生证”，必须真实可信，来不得半点虚假。按照《食品安全法》规定，预包装食品包装上应当有标签，标明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成分或者配料表等内容。即便面包属于散装类食品，但蛋糕、面包类的食品，因为有预包装条件，且店铺内也有预包装的食品销售，所以应当标明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篡改食品生产日期，既涉嫌消费欺诈，而且又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篡改食品生产日期，即使是过期的食品也给人误以为是新鲜的。让过期食品“永不过期”，这是在糊弄消费者，涉嫌欺诈。

长期以来，生产日期造假玩猫腻，早已成为行业潜规则，国内一些食品供应商为了减少损失，采取“月朦胧，夜朦胧”的模糊办法，甚至用更改日期的非法手段，让生产日期“早产”，搞提前量，玩时间“穿越”，或者是“永不过期”。实际上这是一种比较恶劣的欺诈行为，不仅让信誉破产，而且造成对消费者的安全隐患。

食品安全无小事，篡改食品生产日期，由此导致的食品安全隐患不言而喻。法严人思善。对篡改食品生产日期，一律实行零容忍，严厉打击，重罚不含糊，不手软。同时监管不能含糊不清，应从源头把好关，一经发



要的就是这效果 王恒/漫画

现，课以重罚。同时应加大有效监管工作力度，只要责任不“流产”，监管不“难产”，“早产”或者篡改食品生产日期的魔方也就不灵了。还需要建立追责机制，对监管不力者必须严惩，以此倒逼监管体系的完善。



新闻热线 62620110
广告垂询 62815807
发行热线 62813115
总编办 62636366
采编中心 62623752
新闻传真 62615582



市场星报电子版
www.scxb.com.cn
安徽财经网
www.ahcaijing.com
Email: admin@scxb.com.cn



零售价 1元/份
全年定价 240元
法律顾问 安徽美赫律师事务所
杨静 律师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热 点 冷 评

“过度帮助”的背后是成功焦虑

■ 宋鹏伟

近日，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联合问卷网，对1504名家长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88.6%的受访家长坦言自己曾过度帮助孩子，70.0%的受访家长觉得这样会导致孩子失去独立性，依赖家长。81.8%的受访家长建议摆正位置，让孩子独立自主地成长。（3月25日《中国青年报》）

数据会说话：多数家长都认为自己曾过度帮助孩子，但也普遍认为这样不好，会让孩子失去独立性。解决之道，还在家长自己摆正位置。只是，这些看似正确的话，能否落实在行动中，也许并不乐观。

何为过度？没有一个科学的定义，大概是指不能让孩子“自己的事情自己做”，家长总要插手。事实上，这样的情况，大多也只是发生在幼儿园和小学阶段。随着学习难度的增加，很多家长即使想介入，恐怕也有心无力了。

并非所有的家长主观上都愿意过度帮助。以近年来多地教育部门“禁止要求家长批改作业”为例，有的家长工作繁忙，忙碌一天后还要批改和检查各项作业，稍有遗漏就会在家长群中得到“被点名”的待遇……进

一步说，看似是批改，甚至只要求签字即可，但本质上都是校内教育的延伸，因为家长不可能只检查是否完成，而不关注对错。既然家长最后要检查，于是很多孩子就会养成依赖心理，稍有难度的题目都会空下，等着家长来辅导。一来二去，过度帮助就成为现实，家长成为了家庭教师。加上作业量大、难度高，导致孩子睡觉时间过晚，家长看着心疼，所以原本很多应当孩子独立完成的事儿，家长也会代劳。

至于有些创新性的作业和手工作业，难度和要求远远超出孩子的实际能力。家长不介入，作业就完不成甚至惨不忍睹，在看到别人都纷纷代劳之后，也没有几个家长能够坚持“你的事儿，我不管”。其实，学校和老师也并非不知道家长代劳，只是很多时候也更在乎结果，而非孩子从中会收获什么。

说到底，“过度帮助”还是成功焦虑在作祟，不能眼看着孩子受一点挫折，无时无刻不想让他从成功走向成功。随着社会进步与成功标准的多元，这种焦虑会慢慢缓解，过度帮助也会逐步向适度帮助靠拢。

非 常 道

央视热评：中国棉花不容无良企业乱弹

继H&M之后，耐克、阿迪达斯等也被“掀”出曾抵制新疆棉花。一旦触碰中国底线，就谈不上耐克，而是必被攻克！污名化新疆蹦得欢，如今却装聋作哑了？原则问题不容挑战，核心关切必须直面。中国棉花很软，中国人很硬，绝不放任无良企业乱“弹”！ @央视

微 声 音

一个人走上坡路的八个习惯

- ①遇事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
- ②能够做到自律；
- ③不害怕面对失败；
- ④有稳定的情绪；
- ⑤拥有不断学习的好习惯；
- ⑥欣赏比自己优秀的人；
- ⑦保持谦虚；
- ⑧永远善良。

@人民日报

星报传媒
全媒体矩阵



官方微信



《安徽画报》微信



掌中安徽APP



官方微博